

朱

貞木

著

女中英杰·侠骨柔肠

江
苏
文
物
出
版
社

罗刹夫人

下

罗刹夫人(上册)／朱贞木 著

责任编辑：高 巴

出版发行：江苏文艺出版社（南京中央路145号内）

经 销：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：扬州印刷总厂

开 本：787×1092mm 1/32

印 张：8.75

插 页：3

字 数：185,000

版 次：1988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 数：1—50,000册

标准书号：ISBN 7—5399—0087—3/I·83

定 价：3.00元

（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）

诡奇的故事，平庸的“悲剧”

——读《罗刹夫人》

徐斯年

好奇，大概确是人类的天性。儿童不必说，就是成年人，何尝能够例外？鲁迅就喜欢看反映异域风光的电影，因为他估计在有生之年里，是不可能到那些地方去亲身经历的；他还常看《绿野仙踪》之类童话、神话片，因为这不仅是纯粹的娱乐、休息，而且可以使人暂时忘却周围那个恶浊的世界。好奇心，是人们探求无限的外部世界及其规律的一种动力，也是人们求得内部世界的充实和平衡的一个契机。

你可别看不起通俗文学。一些杰出的通俗的文学作家，特别善于利用人们好奇的天性，使各个层次的读者，都对他的作品发生兴趣（尽管有些高雅读者羞于承认这一点）。这本书吸引你的，首先也是一个“奇”字。

戒备森严的国公府里，黔国公沐启元的头颅怎么会不翼而飞？“猿国之王”的罗刹夫人，为什么斗巨蠛，救土司，却又不肯放人？沐二公子中计被擒，当了试飞刀的活靶，性命如何？滇南有了这么多的“罗刹”，滇西又从那儿蹦出来个“货真价实”的“罗刹女尼”？神力无穷的人猿、凶暴而又驯顺的猛虎，何以竟会全部失踪？……作者很会设置悬念，制造波澜，编织出情节离奇，变化多端的故事。作者还善于处理戏

剧性场面，如第十四章铁面观音石师太，率小罗刹夫人残杀秃老左全家一十九口，大报积年旧仇；第二十一章罗刹夫人计挫飞马寨“鸿门宴”，都是极有声色的精采文章。朱贞木之前，北有赵焕亭，也以平“苗乱”为题材，写过《奇侠精忠传》；南有顾明道，曾撰《怪侠》一书，亦涉及蛮荒异域，蛇女狮窟，但在上述艺术技巧方面，他们都不如朱贞木。

朱贞木的作品，总体结构相当严整，在当时的武侠小说中，也比较突出。诚然，如台湾叶洪生先生所批评的，他的缺点是滥用“独白说书”，犯了“兵家大忌”（见本书附录）。《罗刹夫人》中，这个缺点也很突出，第九章至十一章，桑苧翁的一大段“独白”里，又套着故罗刹夫人的一大段“独白”，以至标点起来，引号都不够用。然而，这几处“挖云补月”的穿插，从布局的角度看，又有增加情节曲折性和结构复杂性的的好处，罗素素的一段故事更是十分动人。朱贞木和当时许多通俗小说作家一样，喜欢把几部作品写成互有联系又各自独立的系列作品。这种设想无可非议，但将前一作品里的枝节，蔓延到后一部作品中来作结，象“夜擒红孩儿”一章那样，就完全成了赘笔。

应该承认，《罗刹夫人》的作者，还是一位想象力丰富、满肚子掌故逸闻的“杂家”。他的故事有一点史迹因由和古代“蛮荒”地区的少数民族生活作为客观依据，但他笔下的世界基本是个幻想世界。深山幽谷里的人猿王国，驭猿驱虎的神秘女杰；她的由“人”而“猿化”，复由“猿”而“人化”，一直“化”到武功绝众、才学满腹的经历……凡此种种，都像《博物志》式的逸闻，《山海经》式的幻境。作者还确实从这些古代典籍，直接引来一些神话传说里的异兽奇卉，用以点缀他

的幻想世界。云雾缭绕的绝壁深洞，秀丽挺拔的奇峰怪石，莽莽苍苍的原始森林，其间飞驰着马形虎爪的“鹿蜀”（第十章），生长着叶如碧玉的“沙琅玕”（同上）、其毒无比的“钩吻”（第廿九章）、能把生物变成“机器”的“押不芦”（第卅三章）……这一切，构成了虚虚实实，瑰异谲诡，灿烂炳焕的奇境。第九章所写的武当派嫡系传人张松溪，倒是一个真实的历史人物。他的事迹不仅见于《南雷文集》，而且载入《宁波府志》。不过，作者把他从四明山中“调”到云贵边境，决非为了再现历史，仍是让他把你带进“仙影崖”畔的那个“别有洞天”。

《罗刹夫人》之“奇”，还表现在人物形象的“诡异”。《白国因由》一段“罗刹”佛典，映照着书中正、副、死、生、真、假五个以“罗刹”为名的女中豪杰，真是“殊形诡制，各异其观”。作为全书主人公的罗刹夫人，是“匪首”又是“情种”，杀秃老左全家，何等心狠手辣；对自己所爱的人，又多么温情脉脉。她踪迹诡秘，莫知其端，甚至和沐天澜定情之后，在策划放土司、夺藏金的行动中，仍对他暗施狡计。然而，正如她那狰狞的人皮面具背后有着一副花容月貌一样，她的诡言谲行内面，是一颗“独善之中寓兼善”的“大心”。桑苧翁说她是个“谲不失正，智不悖理”的“性情中人”，最能“勘破梦境”，又最能“制造趣梦”，正道出了作者塑造这一形象的意图，这个意图是完成得较好的。

作者懂得一点作为美学范畴的“丑”与“美”的辩证关系。他曾师法还珠楼主（李寿民），据说后者非常欣赏宋人小令中的两句词：“鬼火一现，露出桃花面”，认为只有与“桃花面”两相对比之下，才能更加显示出恶鬼的阴鸷。朱贞木写罗刹夫人，则从另一个方向运用了上述“若要咸，放点盐”

的艺术原则。罗刹夫人的诡谲，恰恰赋予她一种独特的形态美和性格美。遗憾的是作为男主人公的沐天澜，形象颇嫌苍白无力。尽管作者很想把他写成一位容貌英俊，武艺超群、满腹经纶的英雄，但是书中出现的实际形象，几乎成了个思想平庸，被“英雌”们争夺戏弄的“小白脸”。也许这是想“突出”罗刹夫人，结果却把她“拉”低了，欲扬之而反抑之，作者并没有真正理解和掌握艺术的辩证法。

《罗刹夫人》的艺术构思，较少粘着事实，而是“摆脱形模，凌虚结构”。它的风格，不同于当时以写实为主要倾向的官白羽、王度庐，而接近于“大写意”派的还珠楼主。三、四十年代，通俗文学界里有位难得的批评家，名叫徐国桢，他说还珠楼主的《蜀山剑侠传》等“神怪作品，和现实世界隔离得非常遥远，故事的基础，不是建立在人间社会，而是建立在仙佛、妖魔鬼怪、鸟兽虫鱼混合而成的一个不成其社会的世外社会上面。”《罗刹夫人》在写“世外社会”方面与之相近，但作者笔下的人物并非仙佛妖魔，因此他的“世外社会”又并不是纯乎超现实的神话世界。他还特别写入张松溪“仙道无凭”一段故事，否定了武术顶峰可以达到“练神化虚，脱俗成仙”的说法。

作为艺术作品，写神怪仙佛的不见得就是“宣传迷信”，不写神怪仙佛的也不一定就“观念正确”。从这个角度看，“仙道无凭”便是作者为自己的艺术幻想所设的一个“刻度”。“技击派”武侠小说不能不写武功，而武功技击是人力、人事，不是“仙力”、“神事”。三十年代文公直所写的《碧血丹心大侠传》里，超现实的“剑仙”与现实的“侠客”共处于同一事件之中，前者长生不老，能知过去未来，法术战无不胜。既然有

了能够解决人世各种争斗的“仙佛道”，那么只能解决局部问题的“侠义道”岂不成了可有可无的傀儡？还珠楼主大概考虑过这个问题，为了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，他在《蜀山》等书中就干脆抛开“人间世”，去写他那完全虚幻的超现实世界和玄妙莫测的神魔斗法。朱贞木大概也考虑过这个问题，看来他还缺乏还珠楼主那种汪洋恣肆的想象力，收纵自如的笔力，以及熔儒、释、道于一炉的玄理玄思。他为自己所设的“度”，使他避免了文公直所曾陷入的矛盾，也暴露了他和还珠楼主之间的差距。

人们为什么离不开文艺呢？学者们说，因为大家都有四种心理需要：（一）追求真理的需要；（二）追求理想的完美的境界的需要；（三）追求尽可能多的“可能性世界”（包括虚幻世界）的需要；（四）追求快乐的需要。好的武侠小说在满足后两种需要的同时，或多或少地也能满足前两种需要，这里最能显示出作者思想观念的高下深浅。

《罗刹夫人》以镇压苗乱和白莲教之乱为经，以爱情纠葛为纬。前一方面，作者虽也认为腐败统治是致乱之源，但明显地表现出民族歧视和偏见。不过，他所着重表现的，是“情”。

在写情方面，作者借桑苧翁之口，说出了这样的话：“什么叫野合？太史公说孔夫子还是野合的产品哩”。“世上本来只有人欲，不闲礼防，一决即溃。”虽然还是王充、李贽一派反礼教、反道学的观念，但比前期若干作家“发乎情，止乎礼”的思想前进了一大步。在描写罗幽兰（女罗刹）、罗刹夫人和沐天澜的爱情关系时，他强调“情”的力量能够使人弃恶从善，足以冲决“世俗礼法的巨网”。特别是写罗刹夫人内心的“天人

交战”(第廿二章)，相当深刻感人，体现了一定的悲剧精神。

作者声称，沐天澜和罗幽兰的故事，也是一个“悲剧中的奇剧”，然而他在这方面，基本上是失败的。他企图通过这两个人物的关系，表现爱情和世俗礼法的斗争，以及人物内心的负罪感和爱欲的斗争。然而，沐天澜对罗幽兰的爱，并未因得知她的真实身份而发生动摇；他的兄嫂理解这对情侣的苦衷，并且愉快地承认了那位事实上的弟媳；老岳丈桑苧翁甚至对他们的“野合”作了那么高的“评价”。于是，作者所想表现的“斗争”，既失去了外在的依据，也消弥了内在的可能。读者看到的是，罗幽兰凭借她那善承人意的小机巧，顺顺流流地当上了锦衣玉食的沐府少奶奶。

更令人遗憾的是这又影响到全作的总体构思和格调。从对罗刹夫人内心矛盾和痛苦的着意刻画来看，作者本来也有意把这三个“欢喜冤家”的爱情纠葛，渲染为悲剧性的“奇剧”。但是，罗幽兰对罗刹夫人有一条“既定方针”：为保“安富尊荣”而“扩充羽毛物色人才”；让她“有了归宿，也和我一般，做不出什么泼天大事来了。”沐天澜则言听计从，甘做这条“美男计”的诱饵。相比之下，使人不能不叹息罗刹夫人的“情”，未免有点所用非人。体现在她身上的悲剧精神，也就削弱了崇高性。尽管作者后来使沐天澜、罗幽兰的“精神境界”上升到了不作“忘情负义的人”的“高度”，让他们接受了罗刹夫人“不问世事，偕隐山林”，“开辟桃源乐土的大计划”，但用一个“情”字来美化“娥英兼美”、一夫多妻的庸俗思想，只会亵渎“情”之高洁，而“偕隐山林”又是变相的“大团圆”结局。这就几乎使悲剧精神丧失殆尽，它所反映的，是作者思想观念的平庸。

四十年代是中国现代武侠小说的成熟期。以“北派四大家”——还珠楼主、白羽（官竹心）、郑证因、王度庐为标志，出现了风格各异的多种流派，无论在思想观念还是艺术技巧上，都比“南向北赵”阶段有了重大的发展^①（“南向”，指平江不肖生向恺然；“北赵”，指玉田赵焕亭）。白羽的作品对社会人生具有相当深刻的批判精神，被认为开创了“现代社会武侠小说”的新类型；王度庐以独特的悲剧构思，致力于表现“个人”和“社会”的斗争，展示人性的复杂、矛盾，则被认为开创了“现代侠情小说”的新类型。朱贞木的创作也反映着这一时期的总趋势，然而较之上述作家，毕竟稍逊一筹。

我至今尚未见到关于朱贞木生平的文献资料。除了知道他是绍兴人之外，只听说他曾与还珠楼主在同一邮政局供职，解放前后在北京开过饭店。根据后一线索，还去查了北京市公安局的户籍卡，但是一无所获。估计五十年代中期，他不是已经逝世，就是迁往别处了。他的著作，除本书附录所录诸种外，据我所知，还有《塔儿岗》、《玉龙岗》、《庶人剑》、《闯王外传》、《翼王传》五种；后二种，叶洪生先生亦未列入。



“内人连夜奔赴昆明，想赶在女罗刹前面下手。”



那边木板上寥寥连响，众人目不暇接。

目 录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
| 诡奇的故事，平庸的“悲剧” | | 徐斯年 | 1 |
| ——读《罗刹夫人》 | | | |
| 第一章 | 爵邸丧元戎 | | 1 |
| 第二章 | 荒山逢巨寇 | | 13 |
| 第三章 | 巧遇女罗刹 | | 25 |
| 第四章 | 英雌黑里俏 | | 35 |
| 第五章 | 夜擒红孩儿 | | 44 |
| 第六章 | 异龙湖传警 | | 57 |
| 第七章 | 五十勇士失踪之迷 | | 67 |
| 第八章 | 罗刹夫人初现 | | 79 |
| 第九章 | 桑苧翁谈往事 | | 99 |
| 第十章 | 仙影崖的秘径 | | 115 |
| 第十一章 | 仙道无凭 | | 126 |
| 第十二章 | 玉狮子 | | 140 |
| 第十三章 | 猿国之王 | | 165 |
| 第十四章 | 铁面观音石师太 | | 178 |
| 第十五章 | 美男计 | | 192 |
| 第十六章 | 插枪岩宝藏 | | 209 |

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
| 第十七章 | 铁瓮谷 | 222 |
| 第十八章 | 色授魂与 | 238 |
| 第十九章 | 玫瑰与海棠 | 257 |
| 第二十章 | 胭脂虎 | 269 |
| 第廿一章 | 活宝 | 290 |
| 第廿二章 | 有情天地 | 307 |
| 第廿三章 | 肚内的秘密 | 329 |
| 第廿四章 | 罗刹神话 | 348 |
| 第廿五章 | 世外桃源 | 369 |
| 第廿六章 | 九尾天狐 | 387 |
| 第廿七章 | 火狱 | 400 |
| 第廿八章 | 一箭了恩仇 | 430 |
| 第廿九章 | 幸不辱命 | 450 |
| 第卅章 | 金驼之劫 | 468 |
| 第卅一章 | 失宝 | 485 |
| 第卅二章 | 风魔岭 | 501 |
| 第卅三章 | 真相大白 | 516 |
| 朱贞木作品分卷说明 | | 叶洪生 535 |

第 20 章

胭脂虎

独角龙王夫妇失掉了全部密藏黄金，宛如失掉了自己生命；尤其是映红夫人，毕竟女人心窄，到了第二天，犹自失神落魄，举动失常。她兄弟禄洪，暗地劝解，也没有法子把失去的万两黄金完璧而归，比较上还是龙土司经过一夜安息，似乎精神略振，召集金驼寨头目分派了几档事，便到金翅膀养病屋内慰问，和老和尚无住禅师周旋了一下。

这时金翅膀经无住禅师用独门秘药，内服外敷，居然把蟒毒提净，神志已经回复；不过气弱体软，头上满包药布，躺在床上不能张目张嘴。听到龙土司口音，便知安然生还，心里也是快慰。可是龙土司怎样能安然生还和各节细情，无住禅师不过略知大概，病中的金翅膀，当然是不明细节。

龙土司一看到金翅膀受伤得这样惨重，心里难过万分，也不敢对他细说经过，安慰了一番，回到内寨正屋来；和沐天

澜、罗幽兰、禄洪谈论罗刹夫人的来历。龙土司谈虎色变，他口口声声的说：“滇南有了这位女魔王，恐怕早晚还要闹出花样来。”

沐天澜夫妇心里有数，在龙土司禄洪面前，却未便把罗刹夫人的细情说出，两人只心里盘算，怎样托词儿回昆明去。因为龙土司虽然救回，自己不共戴天之仇近在咫尺，尚未伸手报仇，这样告辞实在难于说词。其中难言之隐，又未便向龙土司等细说。事有凑巧，在沐天澜、罗幽兰归心似箭，难以启齿当口，前寨头目飞步进来稟报，说是：“石屏知州吴度中、守备岑刚，得知土司脱险归来，专诚前来慰问；又知沐天澜公子到此，顺便拜会，已在寨前下马。”

原来这一文一武，算是石屏州的朝廷命官，说起来金驼寨离石屏州城只二三十里地，还是石屏州的辖境。不过吴知州出名的糊涂虫，终日在醉乡，把守备岑刚当作瞎子的明杖。因为岑刚是苗族，和新平飞马寨土司岑猛是一族。早年从征有功，派在石屏州充任守备，手下也有一百几十名士兵。

从金驼寨到石屏城去，中间大路上有一处关隘，地名五郎沟，是岑刚的辖地，常川派兵驻守。因为吴知州软弱无能，事事都由岑守备摆布；岑刚又是苗族，周旋各苗族之间非岑刚不可，因此岑刚算是石屏州的一个人物了。岑刚虽然自命不凡，对于雄踞金驼寨的龙土司，平时却异常恭顺，不敢轻捋虎须。

龙土司心目中只有一位沐公爷，对于石屏的一个小小知州，和一个微末前程的守备，原没摆在心上。这时听得吴知州岑守备同来拜会，只淡淡的吩咐一声：“前寨待茶。”是否出去相见，似乎意思之间还未决定。沐天澜一问吴岑两人来历，

龙土司略说所以，话里面提到岑守备是飞马寨岑猛同族，驻守五郎沟的话。沐天澜听得心里一动，猛地想起象鼻冲岭上偷听黑牡丹、岑猛两人的话，便提到五郎沟的地名。又想到罗刹夫人嘴上透露的消息，似乎此刻两人突来拜会，吴知州既然出名的糊涂虫，又是汉人，无庸注意；倒是这位小小的石屏守备，却有留神的必要。自己心里的意思，一时不便向龙土司说明，便说：“吴知州、岑守备既然专诚拜会，也是一番好意，不便冷落他们，我陪龙叔出去周旋一下好了。”于是龙土司、沐天澜在几个头目护侍之下，走向外寨待客之所，和吴知州、岑守备相见。

一见吴知州是个猥琐人物，岑守备却长得凶眉怒目，满脸桀骜不驯之态；处处却又假充斯文，伪作恭顺，两只贼眼不住的向沐天澜偷偷打量。宾主寒暄一阵之后，岑守备招手唤进一名精悍苗汉，向沐天澜说：“这人是新平飞马寨头目，今天骑着快马赶到五郎沟，说是奉岑土司所差，有急事求见二公子，特地把他带来，请二公子一问便知。”

岑守备说毕，飞马寨头目进来单膝点地，向沐天澜报告道：“前晚我家岑土司带着几名头目，从别处打猎回寨，路经老鲁关相近官道，救回一名受伤的军爷，从这人口中探出是昆明沐公府家将。奉世袭少公爷所差，赶赴金驼寨请二公子火速回府，商议要事。身上少公爷亲笔书信和衣服银两马匹，统被强人劫去；双拳难敌四手，身上受了重伤，昏倒路旁，这位军爷说了几句以后，又昏迷过去。

“吾家岑土司一看此人伤势过重，性命难保，派俺飞马到此禀报；又命俺探明二公子动身准期，立刻飞马回报。二公子回昆明定必经过老鲁关，新平离那边不远，吾家土司还要

亲自迎接二公子到飞马寨款待，再护送二公子出境哩。”

沐天澜听了这番话，暗暗惊疑，面上却不露出来；点头道：“我久仰岑土司英名，来的时候贪赶路程，没有顺路拜望你家土司，难得他这番盛意，太使我感激了！你先到外面候信，我决定了动身日期，定必差人知会，使你可以回去销差。不过岑土司美意迎送，不敢当，替我道谢好了。”

沐天澜说毕，飞马寨头目退出门外，沐天澜暗暗留神岑守备时，看他面上似有喜色。故意向他说：“先父在世时，常常谈到岑土司英勇出众，这次回去倘然能够会面，足慰平生仰慕之愿。”

岑守备立时指手划脚的说道：“沐二公子回昆明去，原是顺路，顺便到岑土司那儿盘桓一下，使飞马寨的人们借此得展仰二公子的英姿，岑土司面上也有光荣。大约尊府也没有什么急事，二公子不必三心二意，准定先到飞马寨歇马，然后由飞马寨回昆明好了。”

岑守备极力怂恿到飞马寨观光，沐天澜微笑点头，好象对于岑守备的话，大为嘉许，大家又谈了一阵。吴知州、岑守备看出龙土司淡淡的不大说话，知他身遭大险，身体尚未复原，便起身告辞。龙土司、沐天澜送走了吴知州、岑守备，回到内寨，龙土司摇着头说：“二公子休把飞马寨岑胡子当作好人（岑猛满脸虬髯，绰号‘岑胡子’），滇南没有我龙某，他早已领头造反了。”

沐天澜笑道：“小侄何尝不知道，不过刚才在岑守备面前，不得不这样说便了。但是家兄派人叫我回去，虽然没有见着信件，也许家兄方面发生要事，不由我不暂先赶回去一趟。不过小侄心里存着几句话，此时不由我不说了。”